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比价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slgcxy2023003

项目名称：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
创新大赛视频拍摄

采购方式：比价采购

采购单位：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水利工程学院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比价采购公告

现就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水利工程学院所需的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创新大赛视频拍摄采购项目进行比价采购，特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密封的比价文件。

一、采购编号：slgcxy2023003

二、采购项目：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创新大赛视频拍摄

三、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比价采购项目一览表。

四、交货地点：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五、合格的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本比价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六、密封报价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比价文件不予接受。

七、比价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八、比价地点：禹兴园 7-501 会议室

学院地址：永安市巴溪大道 2199 号

邮 编：366000 电 话：(0598) 8823883

联 系 人：卓老师 邮 箱：447399221@qq.com

比价采购项目一览表

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量	最高限价(元)	交货地点	交货期限
1	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创新大赛视频拍摄	规格: 按参赛文件的视频格式要求	1	15000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023.12.13
	合计			15000		

产品数量与要求:

- a. 每门课程录制 1 学时(40-50 分钟)课堂教学实录,录制 2-3 段课堂教学片段(8-15 分钟)。
- b.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 3 机位全程连续录制,镜头固定,其中一个机位对准黑板和屏幕,另两个机位根据教学实际固定镜头位置,须覆盖教室全景(教学需要两个教学场所的,每个教学场所均须安放固定镜头,机位总数为 3 个)。3 机位须同步录制,保证音视频准确同步。
- c. 录课过程中拍摄及其他人员不在场,提交的视频从拍摄人员离场开始到拍摄人员停机为止(课堂之外的录制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 d. 所有机位拍摄的视频须保证音轨连续,不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
- e. 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
- f. 每段视频文件以“教案序号+第几学时+教案页码+教学环节名称”来命名(其中教案页码以教案 PDF 文件顶部显示的页码为准),含教师实操演示与教学指导的视频文件以“教案序号+第几学时+教案页码+教学环节名称+实操起始时间 n'm"-实操结束时间 n'm"”来命名(实操起止时间可以多段,用“+”连接)。

注:

1. 报价人应按合同包报价,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报价时必须完整。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报价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其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第二部份 比价须知

一、比价须知：

1. 比价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 00（北京时间）
2. 比价地点：禹兴园 7-501 会议室
3. 报价方式：一次性包干价包括税费以及运输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 比价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即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报价，在全部满足比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作为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 比价文件递交：报价人需提交报价文件正本一份。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
6. 无效报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报价。
 - (1)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最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2) 售后服务要求不满足采购单位要求，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
7. 付款方式：完成全部供货后，采购人经验收合格后十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8. 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报价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报价人必须应具有本次比价货物或服务的营业范围，并提供加盖报价人公章的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经年检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若三证合一，仅需提供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本比价文件的解释权属于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水利工程学院所有。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创新大赛视频拍摄

二、数量：门

三、供货期限：2023年12月13日

四、具体项目及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1	全国水利职业院校课程思政教学创新大赛视频拍摄	按参赛文件的视频格式要求	2门课程	

五、质量要求：

1. 产品执行标准：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2. 货物应是全新的经检验合格的产品，完全符合比价采购规定的质量、规格等要求，报价人须完全响应本项目规格质量要求并按采购清单供货。
3. 货物包装完整，并运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报价人承担。

六、服务及其他要求：

1. 所有货物要求实行“三包”服务，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报价人应立即无条件更换新货物。
2. 比价文件中未有载明的部分，报价人可以与采购人在采购合同中另行补充约定，一切条款须以报价人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3. 报价人与采购单位双方签订合同并盖章生效后。